

世界奇书文库

奇 婚 记

SHIJIEWENXUE
MINGZHU

世界文学名著全书

——世界奇书文库

奇婚记

〔匈牙利〕米克沙特·卡尔曼 著

朱激明 肖中 译



第一部

第一章 两位大学生在奥拉斯辽斯克村

世界文学名著全书

读者，现在我告诉你的这个故事，是我从一本纸张尚未发黄的家庭纪事里看到的。这里的记载是千真万确的，我认为改变人物的姓名或把事件加以渲染都是多余的。这个在日记中记载本人的故事的人是很有名的，他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人都撒谎。因此，没有任何理由怀疑他自己会对自己撒谎。他的每一行记载都值得信任，所以我也没有必要以虚构来代替真情。

这件使我们感到兴趣的新闻是这样开始的：八十五年前，在复活节前最后一个礼拜四，两位沙罗什帕塔克大学的大学生，饭后信步向奥拉斯辽斯克村的小饭店走去。他们利用春假要到邻省鲍尔诺茨城去。他们在本省帕塔克城步行动身：那时候大学生还没有象现在这样娇贵。教员的竹棍子，在许多教具中占最重要的地位，可是走路呢，还得靠自己的两条腿。至于说到伙食，那时候大学生的肚子，老饿得咕噜咕噜叫，甚至要比现在厉害得多，频繁得多。

两位留着胡髭的大学生，听吸着烟的老板娘说，她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卖给他们，还做了个怪难看的鬼脸。

“是的，*sero venientibus ossa*，”小饭店老板说。他要让大学生知道，他也懂得一点拉丁文。“两位老爷，早来一个钟头，又费你们什么事呢。我们今天做了这样好的炖肉，如果总督本人吃到，也会舔指头的。”

“能不能请大婶快点给我们随便弄些什么吃的呢？”一位大学生用温柔的恳求的目光瞧着老板娘。老板娘从自己的烟斗中喷出云雾似的



烟，慷慨地答应了。

“好吧，我有一对童子鸡，唔，它们正在院子里散步呢，只要你们能抓到它们，或者用棍子打伤它们，我马上就可以烤给你们吃。”

怎么抓不到呢?! 沙罗什帕塔克大学的大学生能抓到任何人、任何东西，甚至能捉鬼。刚巧在今年，列魏列克的波里·莫那尔就捉了一个鬼，大家知道，鬼是没有肉体的，没有什么地方好抓。至于小鸡，那就又当别论了！在复活节的时候，小鸡真的还没有长大，随他去吧，两位大学生打定主意，就向院子里走去，在那里进行了一场真正的围猎。那群小鸡感到大难临头，就都四散飞跑，有时躲在数不清的马房和鸡棚边，有时躲在柴堆后面。

院子里停着唯一的一辆马车，它是一辆装有皮坐垫的匈牙利式轻便马车。牲口身上的套索已经被人卸下来了，牲口的头齐耳朵一直伸到在马世界里如此受欢迎的马料口袋里，只听到单调的沙沙沙的嚼料声音。

在马车的后座，有一个金头发淡蓝眼睛的瘦瘦的男孩子，靠在座位的背上晒太阳。马车进入院子时碰到了一棵长在大门旁边的鲜花盛开的杏树，粉红色的杏花落到了男孩子的身上。他把它们捡起来玩弄着，一会儿仔细望望，一会儿把花瓣摘下来。马车夫在牲口旁边忙碌着，好几次问男孩子：

“拉约什，您要不要下来？”

“干吗？”

“您要不要尝尝葡萄酒呢？”

“不，现在我不要。”

可是，两位留着胡髭的大学生在院子里动手捉小鸡，男孩子就活跃起来了。事情可不简单：沙罗什帕塔克大学的大学生不是经常能看到的，这里一下子就有两个，而且还在追逐小鸡呢！

他从车上爬下来，用那对聪明的眼睛灵活地注视着两位大学生追赶小鸡的一举一动，大学生企图把它们赶到一个角落里，这样抓住或打抢它们就比较容易些。

很多人一下子都聚拢来欣赏这个如此有趣的不平常的场面。左邻



右舍都隔着围墙望着，两个活泼的小姑娘，阿葛涅沙和巴尼，扔下了上厨房洗食具的工作：因为她们对这两位青年漂亮的少爷，比谁都感兴趣。阿葛涅沙还认得其中一位瘦瘦的大学生（他的父亲是一位有地位的老爷）。

小饭店里的喧哗声吸引了县长手下的乡警裘里·萨宝。的确，在小饭店的附近可以经常碰到萨宝，他那贪得无厌的喉咙里有个恶魔经常不由分说地把他拉到这里来。可是，这一次却是院子里嘈杂的喧哗声把他吸引来的。不看这样的表演——两位饿肚子的大学生抓小鸡——是罪过的。啊，抓到了！喂，该死的，又从手里跑掉了！

周围响起了哈哈大笑的声音，嘲笑声连连传开。哼，还用说，这两位大学生是干不出什么名堂来的！因为要学到这种技术可不能找凯维教授，干这种事情，狐狸和黄鼠狼才是最好的能手。

小饭店老板走出来了，他很象自己的妻子，这使人大为惊奇。这对夫妇彼此间只有一点差别，一个穿裙子，一个穿裤子；还有就是两个人拿烟斗的姿势不同，男的拿在左手里，女的拿在右手里，同时骄傲地用一只空手叉着腰。

“喂，喂！老爷，拿了棍子可得小心些！别打抢了我太太养的那只心爱的雄鸡，否则就麻烦了，喂，拿破仑！你自己逃命吧，拿破仑！”

在满院子跑着的鸡群中有一只大雄鸡，它耸起大鸡冠蹒跚着，它的羽毛象野鸡的羽毛一样鲜艳；在它毛茸茸的尾部竖起来的长长的白色羽毛上，有人写了几个印刷体的字母：“拿破仑万岁！”

“你们打那只大红的或白的好了！”小饭店老板喊着：“喏，喏，它跑近马棚了……”

一个中学生眼看这两位大学生用尽一切办法去抓小鸡，还是抓不到，就从口袋里取出投石器，把一块石头放进去，把小皮带解开，然后放掉。小石头象箭一般在空中呼啸而过，直接命中一只小鸡的愚蠢的脑袋；小鸡摇晃了一下就断了气。

这只小鸡可能比其他鸡兄弟走运：至少它没腐腿，也没有死在厨子的刀下。它在伟大的反鸡族长征中，光荣地牺牲在战场上。



“Valde bene!”小饭店老板叫了一声好。“只有上帝和裘里老爷才能射得这么准!”(那时候,威廉·退尔还没有被画成纸牌上的红方块J,否则,小饭店老板可能会知道他的。)中学生把另外一块石头放在投石器里,他手一扬,一只小白鸡也倒地死了。

“还要不要?”男孩子有些骄傲地问道。

他的骄傲是叫人好笑的。简直想不到,这样大一个小孩子,会使两位成年大学生丢脸,他居然还问他们:“还要不要?”

幸亏他们都没有听见男孩子的话,他们也根本没有注意到这个男孩子:沙罗什帕塔克大学法律系的大学生是非常重要的,不值得注意这个男中学生。狮子在自己的脚底下可以看得见蚂蚁,而沙罗什帕塔克大学的大学生注意不到这位中学生。不可能就是不可能。世界上现在就有这样不能比拟的伟大的东西……

可是,一位身材矮壮、滚圆的头上长着金发的大学生走近了男孩子,象恩赐似地拍拍他的肩膀:

“你射得真好!喔,小兄弟,希望你长大!”

他只说了这么一句话,别的话一句也没说。可是这个鼓励正合男孩子的心意,他就这样长大起来,过了二十五年到三十年,当这个圆头大学生再一次看见他而且认出他就是少年射击手时,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这个小孩子叫什么名字?”他从正在解开马料袋的马车夫身旁走过去,随便问了一声。

“拉约什·科苏特,”马夫回答。

“多机灵的孩子!”圆头顶的大学生简单地说了一句。他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不是最后一次),“是个中学生吗?是不是?”

“是的。”

“他在哪里读书?”

“在乌叶海城。”

这时,另一位年纪大一些的俊秀的稍有一点羞羞答答的大学生把一对打死了的童子鸡捡起来,很神气地交给老板娘,可是阿葛涅沙姑娘却从他的手里把小鸡抢过去,说:



“伯爵，拿到这里来，我这里正好有热水，我马上就把它们抖毛。”

厨房里立即忙乱起来：铁板上的脂油吱啦吱啦响得欢，干面包在小石臼里瑟瑟地响，听得见鸡蛋壳裂开的声音，一句话，响起了饿肚子的人感到最悦耳的音乐。

可是命中注定这顿饭是吃不成的。在命书里写道：一个完全不值得注意的偶然事件妨碍了小饭店里的这顿中饭。妨碍这顿中饭是不需要太多原因的：譬如一只最寻常的家猫，可能从厨房里把炖肉偷走。在命运的手掌中，甚至一只猫儿也能够成为巨大的力量，破坏事情的正常进行。可是现在打扰这顿中饭的不是一只猫，而是县长老爷，通常命运被他掌握了，事情就更糟糕。

伊斯特万·裘里男爵在那时候担任县长。就在小饭店里烤小鸡的时候，他坐在自己的城堡的晒台上同别恩村的代表们——村长马通·若姆贝克、代表加博尔·科潘托、米哈伊·萨宝——讨论着，代表们脱掉了帽子，恭恭敬敬地站在他的面前。

伊斯特万·裘里已经是上了年纪的人了，他的外表十分奇怪：大肚子配一个小脑袋，这脑袋就长在干瘪的细细的脖子上，看起来他就像一把小提琴。谁也不会相信裘里过去是军人。而且他几乎在军队里过了一辈子，凭良心说，他做过很多缺德的事情；他不仅替我们的弗兰茨皇帝陛下服过务，而且也在别的国家里为别的统治者效劳过。他游历过许多国家，横渡了好几个海洋，可是任何地方都没有给他留下好印象。他甚至到过萨拉森人居住的地方。裘里家一个老佣人讲起，有一次野人差一点要吃掉他的主人，这件事很可能是有过的，因为野人们已经拔掉了他的头发（他回到奥拉斯辽斯克村时头全秃了）。可是谁也不知道为什么野人没有吃掉他；这件事很遗憾，因为吃掉了他，现在他就不能骑在我们的脖子上了。

总之，裘里靠搜刮民脂民膏发了财。在发生上述故事的时候，他坐在阳台上听着来到他面前的别恩村村代表们的报告。村代表们报告他，葡萄地里出产的葡萄酒全给卖掉了。别斯杰尔采勃尼城的商人们陆续到来，收买了公有的地窖里最近十年贮藏的葡萄酒。他们慷慨地



付出了大量金币，收买了流质的金液——葡萄酒。现在是最适合出卖匈牙利葡萄酒的时候。尤其在今年，君士坦丁堡换了一位皇帝，村长对他说，新皇帝马上要和三百个姑娘结婚。真是荒淫无道的昏君！为了庆祝一系列的结婚典礼，葡萄酒就要得多啦。

“若姆贝克，你发疯了，”男爵含笑说，“土耳其人是不喝葡萄酒的。”

“老爷，您别信他们那一套。”

“商人买葡萄酒付了多少钱？”

“一下子慷慨地付了两千福林。”

“口国口国口国，口国口国口国。”男爵叫起来了。他发出这种使人一听就想起青蛙的叫声，就是表示他感到非常惊奇。“您把这么多的钱放在哪里？”

“我们藏在家里可靠的地方。”

“哼，”县长光火了，“放在省政府的会计处不更好吗？他们是把钱放在保险柜里的！”

那时候加博尔·科潘托刚要说话，若姆贝克村长偷偷地用膀子推他，说：

“老爷，我们认为，如果国库吞下了什么，就永远不会吐出来了。”

“你怎么敢这样批评省政府，”男爵对他大声叱责，“你们干事多愚蠢！你们要知道，别恩村的小偷很多。这些小偷还打算偷神圣的老奶奶的无底盆里的最后一滴圣油。可是西庇拉老奶奶也够聪明的了，她不把盛油的坛子放在别恩村。可是别恩村附近也不太妙呀！那个亚诺希克强盗带了十一个青年人在那里转来转去。他什么都知道。上星期亚诺希克吩咐自己的人给我的亲家安托尔·多库什带了一个信，要他送两块猪油和一双新鞋子去。多库什给了猪油，至于鞋子，他说没有新的。亚诺希克立即又转告多库什：‘叫他不要骗人，卧房里的沙发上就有一双新鞋子。’原来是这么一回事：中午吉卜赛邮差从乌叶海城把一双鞋子连同放信的白铁皮箱子一起送来，可是多库什的女仆没有告诉老爷，就把鞋子放在沙发上。你们自己判断吧，在这个时候



能把钱放在家里吗？”

“我们会很好地保管自己的钱的，”村长一边整理着梳头发的小梳子，一边申辩说，“我们日日夜夜在村里派自卫人员站岗：一个哨兵站在里边，一个哨兵站在外边。”

另外两个农民也证明，屋里和屋外确实有扛着铁叉的看守人在站岗。

可是裘里男爵对他们的有力的论据毫不服输，他反而找到了更有力的理由。

“这算不了什么！明白吗？哨兵也是人，因为别人可以说服他，可以灌醉他，用美人计诱惑他，如果有人掌握了他的心，那么他的良心马上就会动摇。”

马通·若姆贝克依然默默地微笑着。

“我们也想到过这一点。”

“怎么想的呢？”伊斯特万·裘里惊奇地问道。

“哼，”村长回答道，他四面望了一下，看看有没有什么外人在偷听，随后他狡猾地眨了眨一只眼睛，示意说，“就是完全不把钱放在站岗放哨的地方，放在别的地方。”

男爵被这个乡巴佬的刁猾引得哈哈大笑，村代表们就太太平平地走了。就在这个时候，乡警萨宝在男爵的庄园旁边走过。裘里男爵很爱聊天，而且又富于好奇心，因此他马上同乡警聊开了。

“老弟，村里有什么新闻？你在哪里待过？你看见了什么？”

“我在小饭店里看见两位大学生，正在院子里抓小鸡呢。”

“抓小鸡？他们不打算生吃掉它们吧？”

“小饭店的老板娘答应他们，抓住了小鸡，就烤给他们吃。两位大学生饿得象狼一样，可是，他们都是上等人，有一位还是伯爵呢。”

“口国口国口国，口国口国口国，”男爵高兴得叫了起来，“你知不知道他们叫什么名字？”

“这个我可不知道。”

“好，那么你马上跑步到小饭店去，把他们拉到我这里来吃中饭。”



当乡警走进小饭店，转告两位大学生说，裘里老爷欢迎他们，邀请他们上他那里吃中饭的时候，小鸡已经在沸腾的油里浮游了，油生气地吱啦吱啦响着，泛起泡沫喷溅着。乡警请他们快些去，因为已经在摆席了。

以美酒佳肴诱惑两位大学生是容易的事儿：两位青年人打算马上就跟乡警去，可是他们首先得灵活地对小饭店的老板把事情交代好，免得他因自己的离开而见怪。

“喔，你们说哪儿话！”老板回答说，“当然罗，男爵家的中饭比较好些，好的中饭总是比坏的好。”

“对的总是对的！可是你还是说吧，我们该付多少钱？”

“没有吃，就不必付钱。”老板生气地回答。

“可是你死了一对小鸡，要受损失啦。”

老板捷尔吉·托特听到这些话显得有点儿狼狈，甚至面孔也红了起来，他觉得他争不过这两位大学生。可是他马上摸摸自己的肚子，带着些受委屈的神气回答：

“老爷，你们把我看错了！难道我是一个寒酸的裁缝吗？我的亲爱的，我每天要吃三四顿饭，好吧，这对小鸡我自己吃吧，可是我还要用腌小黄瓜拌它们。”

过去的世界是多么奇妙呀！现在它再也不会回来了！

同老板把事儿处理妥当以后，两位大学生就向老板娘告辞了。老板娘仿佛同老朋友分手似的深受感动，她要大学生答应，将来他们回大学时，一定要来看她，她又补了一句，那时候新孵的一窝小鸡也都长大了。

最后两位大学生向城堡走去，在许多树木的背后现出了高高的美丽的城堡的屋顶。

仁慈的上帝啊！在那时候城堡是被人另眼看待的，城堡傲然耸立的白石高墙，使人感到严峻威武。从大门开始是一条由许多粗壮挺拔象参加检阅的士兵似的杨柳树组成的林荫道；一只孔雀托着沉重的光彩夺目的长尾巴神气活现地在院子里走来走去。一切都充满了庄重的静寂和尊严。那些百年老橡树似乎不让路上经过的庄稼汉的大车的轧



轧声闯进花园。可是在早春季节，橡树的绿叶还没有长出来，一刮风，那些光秃秃的树枝就互相碰撞：叽嘎，叽嘎，叽嘎，叽嘎，这好像已经不是树枝的碰撞声，而是拉科西领导的库鲁茨们在远处行军。

喔，杰姆普林，杰姆普林呀！你的每一寸土地都是幸福的。库鲁茨们庄严的影子正在它的土地上徘徊。不，他们没有被人消灭掉。他们就住在那看不见的被天幕覆盖的山谷里的帐篷内。现在，土地是属于他们的，可不是属于那些住在上面的人的。活着的人只有一个目的——等待着那些死去的人的召唤。每一棵灌木，每一寸土地都保持着并唤起人们对死者的忆念。喔，从某处传来了马嘶声。这是什么？你有没有看见地上的脚印？是不是黄色靴子的脚印呢？对，对，他们就在这里！他们从云雾里走出来，在树丛间走动，出现在泉水旁边。神话里传说牧神、河神与魔鬼们曾同住在森林里和小溪边。基督教把他们赶走了。土地荒芜了，唉！它是多么荒凉呀！只有在这一小块土地上才恢复了古老的多神教世界，可是现在所居住的人，不是丑陋的牧神，而是漂亮的勇士们了。他们住在这里，走来走去，可以在森林的响声中听见他们的声音，他们不可能消失，也不应该消失。如果他们一旦消失了，那对于活着的人来说就等于死亡。

可是那些城堡呢！过路的人呀，如果你在游历的时候在随便什么地方看见了它们的古老的城墙，你就要停下来脱帽致敬，并不是为了它们现在的主人：主人可能是不值得尊敬的，他打牌、抽烟，因贪吃打着嗝。可是城堡呢！虽然好久以来城堡已经不是它的主人的故居，可能主人还只在昨天根据某某机灵的经纪人的建议，没有看见城堡就把它买下，如果他感到靠这种买卖可以发财，那么明天就会赶快把它卖掉。古老的庄园和它现在的主人的名字是不能混为一谈的；大家也不会想到这一点：哪一个先住在这里，以后又是哪一个搬到这里来住。从这里可以引出许多线来，难以猜测的命运之梭，就可以用这些线在时间的织布机上织出一匹历史的布帛。

在这些庄园里是多么讲究“吃”呀！他们准备着而且吃尽了这么多的各种各样的小菜，烟囱也被烟熏黑了。是的，还有什么好说的，许多农民的汗流在田里，为了使贵族们的厨房日日夜夜地冒烟。烟



囱，是贪得无厌的强盗呀！大门是多么殷勤地招待着客人啊！正因为大门是永远敞开着的，因此烟囱就不得不成为强盗了……

可是开大门不仅是为了让客人们进来。他们敞开大门，有时候是为了让人出去。当院墙外边响起召集的军号声，或者骑兵佩着染血的宝剑在城堡前面经过的时候，大家就套上最漂亮的马，家里最勇敢的人跨上了马鞍，于是古老的大门的勾绊轧啦轧啦地响起来，把那最勇敢的人从城堡里放出去。白发苍苍的老爷和太太们，穿着缎鞋子的姐妹们和兄弟们，都在他后面挥动着雪白手帕，直到看不见他的背影。后来他就回来了或者根本不再回来。可是一旦又响起了号角声（号角声是经常响的），古老的大门就又打开了：这又意味着城堡里的一个小伙子长大成人并准备投入战斗。

乡警领着两位大学生经过花园。正是早春的时候，园里的树木全是光秃秃的。只有杏树才开过花，罗汉松带着美丽的常绿的叶子愉快地点点头。花匠在暖房旁边忙碌着。他从地里掘起了一支龙须草，在乡警面前夸耀着。花匠满意地微笑着，他的脸上现出有权支配大地的表情。花匠的全部神气好像在说：“您看，我是怎样指挥大地母亲的，我又是怎样愚弄它，使它失去了自己的意志。龙须草只有在五月里才在地上长起来，可是我对它发出了命令——虽然院子里还只是四月天，我却给了您这支龙须草。”

所有老爷们的花园彼此都是相似的：它们都郁郁寡欢地现出可怜相。可怜的树木象俘虏似的生长在这里。况且老爷们对待树木就象对待自己的农奴一样，以最残酷的方式对待它们。老爷们的专横征服不了那些树木，他们就采用各种各样狡猾的手段。暴君狡黠固执又顽固。老实说，树木只有在森林里或者在农民的园圃里才能自由自在地成长：锦葵愿意什么时候开就什么时候开，那里的土地可不是树木雇佣的奶奶，而是真正的母亲，她心甘情愿地用自己的乳汁抚育它们。别舒凯和巴尼随便地向地里撒了一小把紫罗兰种子，或者把天竺葵的嫩枝插入地里，如果大地母亲接受它们，它们就生长起来，如果不需要，事情也就算了。可是大地母亲是常常温和地接受植物的种子并象慈母一样抚养着它们。这种天竺葵有着浓郁的香气，当小孙女打开老



祖母的圣经，老祖母年青时放在圣经书里的嫩枝，还能发出芬芳的香味。可是那些长在老爷们的作为装饰品的花园里的树木是多么糟糕呀！罗汉松在里面过于温暖，而无花果却嫌太冷，它们在那里全都感到自己象奴隶一样！憔悴的柠檬树和另外一些不幸的热带国家的树木都悲哀地互相点着头。它们在这里照理应当象在别的地方或在别的天空下那样，开放得万紫千红。

两位客人已经走近凉亭了，这类凉亭在所有老爷们的花园里都可以看到。一块树墩当作小桌子放在凉亭里。小桌上放着一把吉他，琴把上扎了一条浅蓝色的缎带。

“怎么，家里有小姐吗？”

“是的，男爵小姐马丽什卡。”

“妙极了！”圆头大学生说。

“有什么好妙的呢？”他的同伴反驳他。“如果家里有小姐，而她还有吉他，那她一定有一本纪念册，既然她有了纪念册，我同你势必要在这上面题诗。这就很不好了。”

这对你又算得了什么呢？”圆头大学生放声大笑说。

“你笑得好，你是诗人！”同伴带着苦恼的表情叫道。“至于我，宁肯劈柴，不愿吟诗。况且，你那首《拉科西升天》的诗，在你的诗歌生涯中已经经历过某些悲惨的遭遇，”他又愉快地带笑说了这么一句，“两昼夜的禁闭，这可不是开玩笑。”

这个暗示是涉及一首诗的，圆头大学生在那首诗里描写了拉科西公爵升天的故事。这件丑事在全帕塔克城都知道了。如果屠古特男爵不出席参加，可能任何不幸都不会发生，年青的诗人在那首诗里这样写道：圣徒彼得到了上帝那儿，上帝穿着紫红色的披肩坐在御座上，彼得向上帝报告法兰西士·拉科西二世到来而且在天国的门外等候着。“能让他进来吗？”彼得问道。“当然可以。”上帝回答，“等一等，我亲自去迎接他，还得穿上匈牙利的民族服装！”故事的要旨就概括在这里面。屠古特男爵是一位万能的政府要人，他怒不可遏地对教授叫道：“这是冒渎神圣的行为！必须惩罚这个学生！”随后他转身尖锐地对男孩子说：“你如果没有被绞死，那反正也不得长久活在世界上，



你不敬神，也不敬上帝。”

花园的小径撒满了碎石子，它们在脚底下愉快地发出擦擦擦的声音。春天的浓郁的香气使这两位青年人陶醉了。空气里充满了树木和园中花草的非常甜蜜的气息，闻着这些香味，鼻孔也舒服得发痒了。

就在这时候铃声响起来了。

“请诸位就座了，老爷们，请快些走吧。”乡警催促他们。



第二章 裘里男爵和他的家庭

这时年老的男爵从栗色的林荫道深处出现了，他远远地伸出两手迎着客人走来，他那样子就象一只起飞的鸟儿。

“喔，是你呀！这是怎么回事啊？”他和蔼可亲地喊道，“你们是匈牙利的母亲养出来的，还是什么野山羊喂大的呀？到了村里应该先上哪个人家，难道你们不知道吗？哼，你们简直是两只狗崽子！好吧，你们说得简单一点，你们是什么人，是从哪里来的？”

“我是亚诺什·布特列尔。”年纪稍大的瘦瘦的大学生说。

“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口！好家伙！我同你去世的父亲过去还很接近呢。他多么象你呀！那当然，这就是说，你很象他。喔，这反正一样。以前我曾跟他一起随弗兰茨皇帝到乌尔济茨城外拿破仑那里去求和呢。”

他俩走近房子跟前，裘里连忙简单扼要地谈起这件具有重大意义的事情。

“唉，那些皇帝耍花样可真老练呀！看来上帝把王冠赐给谁，也就把聪明赐给谁了。这么一来，上帝本人就放心些了。我们到了一家古老的磨坊里，那是法国的最前线。拿破仑的大本营就设在那里。拿破仑走近我们，拥抱了我们的皇帝，用开玩笑的责备的口吻说：‘您瞧，这是一座多么了不起的宫殿啊，陛下已经迫使我在里面住了三个月了！’我们的皇帝谦虚而有礼貌地回答说：‘可是您在这里并没有白白的浪费了时间，请您不要生我的气。’接着他俩又拥抱起来，可是你父亲凑到我耳边轻声说：‘我以前总认为世界上没有比鞋匠的手艺更糟的了，因为他老是用发臭的胶水。可是我现在亲眼看到，我想错了。’他就是这样一句接一句地对我说的。你的父亲多么会讽刺。喂，你是什么人的儿子？”他对另一位大学生说。

“我是鲍尔诺茨城别尔那特的儿子，叫西格蒙特·别尔那特。”



“噢！”男爵带笑叫道：“你不就是那位久闻大名的要上帝穿匈牙利骠骑兵短上衣的蹩脚作家吗？好，你继承了你父亲的大脑袋！可是我形容得也不完全正确：你父亲的脑袋当然还留在他的脖子上……不过，将来你这个圆脑袋……很明显，你现在是回家度假吧？”

“一点不错，老爷。”

“那么亚诺什小兄弟也是同你一起回家的吗？”

“是的，他要上我们那里过复活节。”

“可他的保护人是在帕塔克城呀，对不对？”

“对的，伊斯特万·法伊老爷。”

“好吧，你们打算什么时候回到家里？”

“今天晚上。”

“不行，我的亲爱的，这一点可办不到，现在已经打铃摆席了，我现在就请你们就座。”

马丽亚男爵小姐和她的家庭女教师已经在饭厅里等候客人了，她们都穿戴着当时流行的服饰，梳着希腊式发髻：两边都有一绺鬟发，环绕着她们的面孔。那时候的妇女既没有丰满的臀部，也没有曲线分明的细腰。腰部的线条延续到很高的地方，几乎到腋窝下，大家认为这很美，因为在巴黎流行过这样的服饰，同时，女性的肉体都包裹在衣服里。可是聪明人总是搞得清楚，哪个部位从哪里开始，到哪里结束。

男爵急忙向大家介绍两位大学生，男爵小姐从那柔密的睫毛下羞答答地向他俩瞥视了一下，马上低下眼睛，侧过身子行了一个当时普通的屈膝礼。小姐的外表并不难看，可是冷得象冰一样。她长着一个稍微向前突出的下巴，有一个美丽的小酒窝配衬着，前额仿佛很尖削，可是同她的面部也还相称。凭良心说，男爵小姐的身材也不能说有什么不好，只有她那常常咬嘴唇的可笑的习惯，使她很象一匹烈性的阿拉伯马儿。

“这是马丽波夫人，”男爵介绍了男爵小姐的家庭女教师。

也不知老天爷怎么跟她开玩笑，马丽波夫人长得很象诗人米哈伊·乔柯纳依的叙事诗中的陀罗季雅（每一个大学生在那时候都随身带

着乔柯纳依的诗集)。

在说话人的背后又听见了窸窣窸窣的衣服的响声，这一次是教区的亚诺什·苏青卡神父出来了，他那挺拔的身体穿着一件黑色的法衣，从领头到下摆的钮扣全部扣上了。这个小神父漂亮、年青，有一对浅蓝色的眼睛，有着红通通的面颊，二下巴也已经看得出了。他那刮过胡子的嘴唇边流露出机灵而又阴险的微笑。他的外表并不象个匈牙利乡村的神父，而象个十八世纪法兰西宫廷的神父。

“啊，布特列尔伯爵！”有人向他介绍客人，他鞠着躬喊道。“是赫赫有名的古老的望族呀！布特列尔族中有一个人刺死过华伦斯坦，这个我没有弄错吧。”

“唉，他不做这件事还好一些！”亚诺什伯爵苦笑着回答。“布特列尔族从那时起就倒霉了。”

“好吧，孩子们，大家坐下吧，坐吧。亚诺什，好孩子，你同我的女儿坐在一起，西格，你坐在神父旁边。他会讲些笑话让你开心呢。”

桌面上摆了七副食具，却只有六个人吃饭。所有的人都坐了下来，第七副食具的主人突然从桌子底下爬了出来，它一下子就跳上了自己的坐椅。两位大学生因为事情发生得如此突然，都吓得颤抖了一下。这是一只猴子，是男爵周游各地时从加里曼丹把它带回来的。他很宠爱它，而且教会它各种各样的恶作剧。马丽什卡小姐从自己的座位上站起来，把一条餐布系在猴子的脖子上，猴子以感谢的眼光回报了小姐。

“基底，你要等一等，你吃还嫌热一点……懂吗，汤还嫌热呢。”

男爵小姐的嗓子悦耳而又响亮。猴子懂得女主人的话，就鼓起了丑陋的嘴巴对着碟子吹。它用爪子抓起小刀、勺子和叉子，可是拿不住，全都哗啦啦地响着掉在地板上。马丽波夫人要负责把猴子丢在地板上的食具捡起来，这就是为什么马丽波夫人不在场的时候，别人称呼猴子为“马丽波先生”的原因。这个绰号是马丽什卡小姐想出来的，正因为如此，以后这个绰号就在辽斯克村有钱人家传了开来。

老男爵在喝汤的时候并没有忘记说起他怎样把猴子从加里曼丹带